既有室內裝修材料簽證切結書(範本)

一、本室內裝修申請案地址位於雲林縣○○○(鄉、鎮、市)○○○○○○○○○建築物，領有○○使字第○○○○號使用執照。

二、本案室內裝修範圍內有非本次裝修施工且已完成之既有裝修材料如下：

1.矽酸鈣板輕隔間分間牆(防火時效1小時)○○○平方公尺。

2.石膏板(耐燃一級) 輕隔間分間牆○○○平方公尺。

3.輕鋼架礦纖板(○○x○○耐燃一級)天花板○○平方公尺。

4.輕鋼架矽酸鈣板(耐燃一級)天花板○○平方公尺。

上列既有裝修材料經申請人、本設計業及專業設計技術人員確認切結，如有欺瞞不實，本人願負一切責任。

此致

雲林縣政府建設處

立切結書人：

申 請 人：○○○ （簽章）

室 內 裝 修 業：○○○○○○○○○○○ （簽章）

 專業設計技術人員：○○○ （簽章）

申 請 人地址： 電話：

室 內 裝 修 業地址： 電話：

 專業設計技術人員地址： 電話：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日

建築物室內裝修綠建材使用率檢討表**(範本)**

本申請案之室內裝修施工材料採用綠建材之使用率，經詳實計算實際施作之綠建材使用率，達室內裝修材料及樓地板面材料及窗總面積（但窗未使用綠建材者，得不計入總面積）之百分之四十五以上，符合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321條之規定，如有欺瞞不實，當由填表人依法負其責任。

 填 表 人： (簽章)

一、裝修場所及填表人資料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裝修地址 |  |
| 填表人資格（擇一勾選） | □開業建築師□專業設計／施工技術人員□營造業之專任工程人員 | 開業證書／登記證字號 |  |

二、綠建材使用率檢討

|  |  |  |  |  |  |
| --- | --- | --- | --- | --- | --- |
| 綠建材材料名稱（尺寸及規格） | 施作空間名稱 | 施作位置 | 綠建材裝修表面積（㎡） | 綠建材證書字號 | 備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施作綠建材總表面積 | ㎡  | 綠建材使用率 | ％≧45％ |  |
| 施作材料總表面積 | ㎡  | 綜合檢討結果 | □符合□不符合 |  |

備註：

1、原核准或既有（非本次裝修施工範圍）材料得不納入檢討。但於原核准或既有裝修材料表面施作綠建材者，得納入綠建材裝修面積檢討(備註欄標註於原核准或既有裝修材料表面施作綠建材)。

2、綠建材材料所填載之「綠建材證書字號」應與檢附之證明文件相符。